

股票简称：华银电力 股票代码：600744 编号：临 2023-022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淅口区淦田镇太湖风电场项目一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淅口区淦田镇太湖风电场项目一期；
- 投资金额：项目预计总投资为 35,348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
- 相关风险提示：1. 公司投资建设淅口区淦田镇太湖风电场项目一期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存在相关政策、法规、市场等方面的不确定风险，有可能会影响项目的正常实施。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合规推行项目进展，规避项目风险。

一、拟投资建设项目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按照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等部委《“十四五”可再

生能源发展规划》和湖南省发改委《湖南省“十四五”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开发建设方案》，加快构建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全力推进风电、光伏发电高质量发展、助力实现碳达峰和碳中和目标、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与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株洲市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资成立的大唐华银株洲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清洁能源公司”）拟建设渌口区淦田镇太湖风电场项目一期（以下简称“项目”），项目拟装机容量为 50.05MW，预计总投资为 35,348 万元。

（二）董事会审议及项目批复情况

1.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6 月 7 日，公司董事会 2023 年第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建设渌口区淦田镇太湖风电场项目一期的议案》。上述议案表决为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 项目批复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了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核准批复。

本项目还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投资不属于公司的关联交易，也不属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项目投资主体大唐华银株洲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由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株洲市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按 51%：39%：10%的股比合资成立，全面负责渌口区淦田镇太湖风电场项目一期的

开发建设与运营，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大唐华银株洲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204MAC1R6MU9T

成立时间：2022 年 10 月 28 日

注册地：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响石岭街道建设北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汤世文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株洲清洁能源公司主要是为了建设本项目在内的新能源项目而设立，尚未实现营业收入。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选址位于株洲市渌口区淦田镇、丫江桥镇、龙潭镇和长冲乡一带，风电场各可布机位点 110m 高度年平均风速为 5.09m/s，年平均风功率密度为 154.7W/m²，本风电场风功率等级为 D1 级。拟装机容量为 50.05MW（11 台 WTG195-4.55MW 的风力发电机组），设计使用寿命 20 年。新建一座 110kV

变电站，以 1 回 110kV 线路接入 110kV 淦田变，新建线路长度约为 16km。

（二）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为 35,348 万元，单位千瓦动态投资为 7,062 元/kW。

（三）资金来源

项目资本金按总投资的 30%配置，由项目公司自有资金解决，其余部分拟通过金融机构融资解决。

（四）项目效益估算

本项目装机容量为 50.05MW，已经纳入湖南省“十四五”风电项目清单，属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设施项目，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总投资 35348 万元，按照年上网电量 9,970 万 kWh，上网电价为 0.45 元/kW·h 测算，项目全投资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前)为 7.39%，项目资本金内部收益率为 10.76%。

四、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淦口区淦田镇太湖风电场是湖南省建设风电场的理想场址之一，该项目将进一步加快推进公司新能源转型，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目标。投资建设本项目对公司 2023 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对公司未来利润的影响金额及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上述项目竣工投产后，对公司扩展绿色低碳业务，优化资产结构，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五、风险提示

（一）公司投资建设涿口区淦田镇太湖风电场项目一期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存在相关政策、法规、市场等方面的不确定风险，有可能会影响项目的正常实施。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合规推行项目进展，规避项目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董事会 2023 年第 4 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8 日